



成都华气厚普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份减少，不触及要约收购。
- 2、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成都华气厚普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11月4日收到成都德同银科创业投资合伙企业（以下简称“德同银科”）及成都同德投资有限合伙企业（以下简称“同德投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德同银科及其一致行动人同德投资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减持了部分公司股份。截至2016年11月4日，德同银科及同德投资累计减持情况具体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1）德同银科和同德投资因公司实施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导致其持股比例被动稀释的情况如下：

德同银科的被动稀释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被动稀释时间	厚普股份总数 (万股)	被动稀释前持 股比例	被动稀释后持 股比例	被动稀释 比例
德同银科	2015年9月28日 (注1)	7398.4	10.8848%	10.4752%	-0.4096%
德同银科	2015年10月13 日(注2)	14796.8	10.4752%	10.4752%	-
德同银科	2016年8月18日 (注3)	14832.8	9.4615%	9.4385%	-0.0230%

德同银科	2016年10月28日（注4）	14830.8	8.8318%	8.8330%	0.0012%
小计					-0.4314%

同德投资被动稀释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被动稀释时间	厚普股份总数（万股）	被动稀释前持股比例	被动稀释后持股比例	被动稀释比例
同德投资	2015年9月28日（注1）	7398.4	1.2640%	1.2165%	-0.0476%
同德投资	2015年10月13日（注2）	14796.8	1.2165%	1.2165%	-
同德投资	2016年8月18日（注3）	14832.8	1.2165%	1.2135%	-0.0030%
同德投资	2016年10月28日（注4）	14830.8	1.2135%	1.2137%	0.0002%
小计					-0.0504%

注1：经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完成首次授予，首次授予后公司总股本由71,200,000股增加至73,984,000股。该事宜导致德同银科和同德投资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注2：经公司201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公司实施完毕201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股本由73,984,000股增加至147,968,000股，该事宜不对股东持股比例发生影响。

注3：经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公司首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完成预留股份的授予，授予完毕后公司总股本由147,968,000股增加至148,328,000股。该事宜导致德同银科和同德投资持股比例被动减少。

注4：经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和授权，公司实施完毕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宜，回购注销后公司总股本由148,328,000股增加至148,308,000股。该事宜导致德同银科和同德投资持股比例被动增加。

（2）德同银科及同德投资主动减持导致持股比例的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股份时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元/股）	减持股数（万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德同银科	2016年6月27日	大宗交易	45.77	20	0.1352%
德同银科	2016年6月30日	大宗交易	46.69	30	0.2028%
德同银科	2016年7月1日	大宗交易	47.91	50	0.3379%
德同银科	2016年7月4日	大宗交易	48.21	50	0.3379%
德同银科	2016年9月5日	大宗交易	45.17	30	0.2023%
德同银科	2016年9月6日	大宗交易	45.18	30	0.2023%
德同银科	2016年9月8日	大宗交易	45.91	30	0.2023%

德同银科	2016年11月1日	大宗交易	49.87	200	1.3485%
德同银科	2016年11月3日	大宗交易	48.53	150	1.0114%
同德投资	2016年11月3日	大宗交易	48.53	50	0.3371%
德同银科	2016年11月4日	大宗交易	48.77	50	0.3371%
同德投资	2016年11月4日	大宗交易	48.77	51	0.3439%
小计				741	4.9987%

截止目前，德同银科和同德投资因被动稀释股份导致持股比例减少0.4818%，因主动减持股份导致持股比例减少4.9987%，持股比例合计减少5.4805%。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注1）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注2）	
		股数（万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目前总股本比例（%）
德同银科	合计持有股份	775	10.8848	910	6.135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75	10.8848	910	6.135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同德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90	1.2640	79	0.532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90	1.2640	79	0.532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注1：指2015年9月25日之前。

注2：指2016年11月4日之后。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的股东非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后，德同银科持有公司股份 910 万股，持股比例为 6.1359%，仍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同德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79 万股，持股比例为 0.5327%，二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989 万股，占总股份比例 6.6686%。

2、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上的《成都华气厚普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三、备查文件

1、德同银科和同德投资减持厚普股份股票的告知函；

2、德同银科和同德投资出具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成都华气厚普机电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八日